



## 不是厭棄你，乃是厭棄我

經文：撒母耳上8:1-9

引言：

撒母耳自己為士師，神很重用他。在耶和華言語稀少的年日中，他出來為神傳話，這是何等偉大與有價值的工作。撒母耳對他自己的兒子的教導如何，不詳，但他確實使兩個兒子作士師。不過這兩個兒子的行為不好，引起長老們及百姓反對撒母耳，撒母耳為此難過而禱告。結果神說：“他們不是厭棄你，乃是厭棄我。”為何說這些人厭棄神呢？

一．厭棄神所膏立的僕人，就是厭棄神，因為等於否認神的膏立，神的權柄。

二．神僕人的去留不是按人的意思，乃是要由神主張，主宰，神知道那位僕人不死，他會廢去，正如以利一樣，所以人如果採取任何行動等於侵犯神的主權。

三．神對他僕人的去留，是有其時間性的。即使這個人很壞，但神仍留機會給他悔改，正如我們犯罪失敗之後，盼望神留機會給我們悔改一樣。所以神的心是公平的，祂用甚麼尺寸待這人，也用甚麼尺寸待那人。但人卻常不是這樣子。

四．按人意所要求的僕人，總有人的偏向，而且對別人的看法和認識不完全，只知其一，不知其二。但神是全知的，祂知道人的全部。人看外貌，神看內心。(16:7)。

五．若神僕的家庭有失敗，我們不該厭棄他們，卻要為他們禱告，這是神交給我們的責任。所以神僕的失敗，也是神交給我們的一個責任去代禱，我們如果厭棄，不為他禱告，就是厭棄神所交付的責任。

六．我們厭棄神的僕人，也是自義的表現：“我比他好”。如果我們沒有比別人好，哪有資格可以去厭棄他而另選別人呢(雅4:11-12)？自義的人就是輕看神的人，也是神所厭惡的人。

七．厭棄神僕，也是忘記神僕過去的功勳。無論如何，那位神僕過去是有些好處，有些貢獻，如撒母耳一樣。但今日竟因一些失敗就完全忘記了他的過去，這是何等忘恩的事。


忘恩的人，是神最討厭的人。

忘恩的人，也是忘記神恩的人。

忘記神的恩，就等於厭棄神。

八．厭棄神僕的人，忘記了自己也是在神所厭棄的道路上。神僕被你所厭棄，那他不不過是被人厭棄。但你厭棄神僕，就是厭棄神，更被神厭棄！這是何等可怕的事。讓我們及時悔改，不敢厭棄神的僕人，免得犯上厭棄神，走上被神厭棄的道路。

結論：

讓我們多盡自己的責任和本分，向主忠心盡職，少去管別人的善惡，那是神的權柄。我們尊重神，神也尊重我們；輕視祂的，也要蒙輕視(撒母耳上2:30)。若你被人厭棄，請得安慰，他們不是厭棄你，乃是厭棄主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[GoldenLampstand.org](http://GoldenLampstand.org)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6-013